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Pan As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6)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入	242,560	251,507	(3.6%)
毛利	29,380	36,232	(1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7,812	17,535	(55.4%)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基本及攤薄	0.79	1.76	(55.1%)

業績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泛亞環保」)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242,560	251,507
銷售成本		<u>(213,180)</u>	<u>(215,275)</u>
毛利		29,380	36,232
其他收益淨額	5	2,556	5,69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	(3)	7,27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70)	(1,053)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333)	(21,39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3	-	2,906
加密貨幣減值虧損	7(b), 13(e)	-	(4,9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公平值收益	7(b), 13(e)	-	4,935
融資成本	7(a)	<u>(169)</u>	<u>(2,236)</u>
除稅前溢利	7	13,561	27,443
所得稅開支	8	<u>(5,749)</u>	<u>(9,908)</u>
年內溢利		7,812	17,53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財務報表至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額		3,114	(1,666)
其後重新分類至或可能重新分類至 損益之項目：			
—換算財務報表至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額		-	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釋放匯兌 儲備		<u>-</u>	<u>(1)</u>
全面收益總額		<u>10,926</u>	<u>15,870</u>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7,812	17,249
—非控股權益		—	286
		<u>7,812</u>	<u>17,535</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926	15,583
—非控股權益		—	287
		<u>10,926</u>	<u>15,870</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u>0.79</u>	<u>1.7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	274
使用權資產		190	4,064
遞延稅項資產		903	1,791
		<u>1,118</u>	<u>6,129</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1	67,035	52,87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78,365	1,256,898
		<u>1,245,400</u>	<u>1,309,769</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2	68,558	140,717
應付股息		178,834	–
公司債券		–	1,773
租賃負債		215	3,760
應付稅項		2,537	3,749
		<u>250,144</u>	<u>149,999</u>
流動資產淨值		<u>995,256</u>	<u>1,159,77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996,374</u>	<u>1,165,89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353
遞延稅項負債		–	664
		<u>–</u>	<u>1,017</u>
資產淨值		<u>996,374</u>	<u>1,164,88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91,718	91,718
儲備		904,656	1,073,164
		<u>996,374</u>	<u>1,164,882</u>
權益總額		<u>996,374</u>	<u>1,164,882</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8號力寶太陽廣場15樓1506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環境保護(「環保」)產品及設備之銷售、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承接環保建設工程服務及投資控股。

2. 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缺乏可兌換性(修訂本)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部門劃分管理其業務，所有該等部門均位於中國。為了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首席營運決策人」)內部呈報資料之方式更為一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項下本集團的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為兩個主要營運分部，包括(i)環保產品及設備及(ii)環保建設工程服務。於釐定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將首席營運決策人所識別之其他營運分部合併。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提供之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環保產品及設備		環保建設工程服務		總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可呈報分部						
收入	242,560	251,507	-	-	242,560	251,507
分部間收入	-	-	-	-	-	-
可呈報分部收入	<u>242,560</u>	<u>251,507</u>	<u>-</u>	<u>-</u>	<u>242,560</u>	<u>251,507</u>
可呈報分部溢利(經調整 EBITDA)	<u>34,028</u>	<u>44,502</u>	<u>-</u>	<u>-</u>	<u>34,028</u>	<u>44,502</u>

地理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的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提供服務或貨品付運地點劃分。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常駐地點)	<u>242,560</u>	<u>251,507</u>

4. 收入

收入指因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惟不包括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並經扣除任何退貨及貿易折扣。

年內來自客戶合同之收入細分如下：

貨品或服務類別	二零二五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環保產品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環保建設 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貨品銷售			
—水處理產品及設備	172,465	—	172,465
—煙氣處理產品及設備	<u>70,095</u>	<u>—</u>	<u>70,095</u>
	<u>242,560</u>	<u>—</u>	<u>242,560</u>
收入確認之時間			
某一時間點	<u>242,560</u>	<u>—</u>	<u>242,560</u>
		二零二四年	
	環保產品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環保建設 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貨品銷售			
—水處理產品及設備	221,017	—	221,017
—煙氣處理產品及設備	<u>30,490</u>	<u>—</u>	<u>30,490</u>
	<u>251,507</u>	<u>—</u>	<u>251,507</u>
收入確認之時間			
某一時間點	<u>251,507</u>	<u>—</u>	<u>251,507</u>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

銷售環保產品及設備

履約責任於環保產品及設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達成，通常為完成安裝及現場測試後。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以信貸為主，且客戶通常須支付預付款。客戶會保留若干比例之付款直至保固期結束。與銷售環保產品及設備相關之保修無法單獨購買，而是作為售出產品及設備符合協定規格之保證。

5.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556	2,516
代理費收入(附註13(e))	-	1,716
提供分散式災難恢復存儲解決方案之淨收入 (附註13(e))	-	1,459
	<u>2,556</u>	<u>5,691</u>

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已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應收貿易款項	(158)	6,800
－合同資產	968	552
提早贖回公司債券之虧損	-	(73)
租賃修改之虧損	(15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	-
匯兌差額	(647)	-
	<u>(3)</u>	<u>7,279</u>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公司債券利息開支	133	1,07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13(e))	-	902
租賃負債利息	36	263
	<u>169</u>	<u>2,236</u>
b) 其他項目：		
加密貨幣減值虧損(附註13(e))	-	4,9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收益(附註13(e))	-	(4,93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5	11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3,227	3,364
	<u>3,227</u>	<u>3,364</u>

8.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所得稅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本年度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5,525	7,843
—美國所得稅(附註13(e))	-	248
	<u>5,525</u>	<u>8,091</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	224	1,817
	<u>224</u>	<u>1,817</u>
	<u>5,749</u>	<u>9,908</u>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根據彼等各自註冊成立之國家之規則及規例毋須繳付任何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亦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向其海外股東所作溢利分派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

美國所得稅包括就估計美國聯邦應課稅收入按固定稅率21%(二零二五年：不適用)計算的聯邦所得稅及就各州之估計州應課稅收入按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同州所得稅稅率計算的州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於該兩個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9. 股息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確認以下股息為分派：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第一期特別股息—每股0.12港元	107,660	—
第二期特別股息—每股0.08港元	71,774	—
	<u>179,434</u>	<u>—</u>

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董事會宣派總額為198,000,000港元(約人民幣179,434,000元)的特別股息，其中包括(i)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支付予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的第一期特別股息以及(ii)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支付予於本公司將另行公佈之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的第二期特別股息。第一及第二期特別股息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股份溢價扣減並確認為應付股息。

有關第一期特別股息(附帶以股代息選擇權)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派付，其中10,049,000港元透過發行14,820,842股股份予以結算，發行價為每股0.678港元。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7,812</u>	<u>17,249</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90,000,000</u>	<u>981,287,762</u>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尚未行使之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42,984	28,800
減：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虧損	(2,772)	(2,614)
應收貿易款項淨額	40,212	26,186
其他應收款項	501	279
減：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279)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501	-
	40,713	26,186
合同資產	26,985	28,176
減：合同資產之減值虧損	(841)	(1,809)
合同資產淨額	26,144	26,367
預付款及按金	167	307
其他可收回稅項	11	11
	67,035	52,871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0至180日的信貸期。

信貸乃經評估客戶的財務能力及付款紀錄後向客戶授出。本公司為所有客戶制定信貸限額，僅可在管理層批准後方可超過此等信貸限額。管理層亦監控逾期的應收貿易款項，並負責跟進收回該等應收款項。

以下為應收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有關收入的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並經扣除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35,916	28,800
六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7,068	-
	42,984	28,800
減：減值虧損	(2,772)	(2,614)
	40,212	26,186

12.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49,958	56,01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469	12,250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4	–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425	72,454
	<hr/>	<hr/>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67,876	140,717
	<hr/>	<hr/>
其他應付稅項	682	–
	<hr/>	<hr/>
	68,558	140,717
	<hr/> <hr/>	<hr/> <hr/>

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應付貿易款項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28,707	29,270
六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20,263	25,755
兩年以上	988	988
	<hr/>	<hr/>
	49,958	56,013
	<hr/> <hr/>	<hr/> <hr/>

1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45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216,000元)將Turing AI Technologies Group USA LLC(「Turing AI」，前稱Pan As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USA LLC)之51%股本權益出售予Lucas Wu Perez先生(Turing AI之少數股東)(「出售事項」)。Turing AI主要從事提供分散式災難恢復儲存解決方案及根據與本集團關聯公司PowerMeta Corporation之合作協議提供代理服務。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

(a)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收取的代價 3,216

(b)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人民幣千元

加密貨幣 27,867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2,26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
應付稅項 (24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9,298)

已出售資產淨值 598

(c)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3,216
已出售資產淨值 (598)
非控股權益 287
有關附屬公司淨資產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收益 1

於損益確認的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2,906

(d)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人民幣千元

以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收取的代價 3,216
減：已出售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

出售的現金流入淨額 3,206

(e) 本集團應佔Turing AI業績摘要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淨額	
—代理收入(附註5)	1,716
—提供分散式災難恢復存儲解決方案之淨收入(附註5)	1,45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463)
加密貨幣減值虧損(附註7(b))	(4,9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收益(附註7(b))	4,935
融資成本(附註7(a))	(902)
	<hr/>
除稅前溢利	833
所得稅開支(附註8)	(248)
	<hr/>
本集團應佔Turing AI溢利	<u>585</u>

(f) 本集團應佔Turing AI現金流量摘要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833
就以下各項進行調整：	
—加密貨幣減值虧損	4,9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收益	(4,935)
—融資成本	902
	<hr/>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712</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向一間關聯公司墊款	(1,712)
	<hr/>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非控股權益注資	10
	<hr/>

14.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28,679	92,868	86,149
發行股份(附註(a))	61,321	6,132	5,569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990,000	99,000	91,718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根據認購人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簽署的債務資本化協議發行本公司61,320,755股普通股，清償債務13,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1,806,000元）。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以每股一票投票。全部普通股對本公司剩餘資產而言屬同等。

15.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公告附註13外，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交易及結餘：

與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公司債券之利息開支			
－蔣鑫先生		－	449
－蔣泉龍先生		－	44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利息 開支			
－3 Body Unispace Limited	7(a), 13(e)	－	902
代理費收入			
－PowerMeta Corporation	5, 13(e)	－	1,716

本集團應收／(應付)關連人士的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Praise Fortune Limited	12	－	(72,454)
－China Sky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12	(1,425)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郭建南	12	(24)	－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且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協議條款訂立。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的重大事件如下：

訂立人工智能資產(「AI資產」)採購協議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五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與成都清數科技有限公司簽訂AI資產採購協議，內容有關以代價人民幣30,554,900元採購AI資產。該等代價涵蓋與AI資產相關的所有開支，包括相關技術與工程服務、設計、材料及配件、測試、包裝及保證服務。

本採購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五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二零二五年對本集團而言是充滿挑戰的一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宏觀經濟環境及日趨激烈的行業競爭，集團依託在環保工程領域積累的經驗及技術優勢，審慎應對市場變化，主營業務整體保持穩定。年內，集團持續聚焦工業廢水及煙氣治理領域，推進「近零排放」相關解決方案，並成功中標多個項目。行業仍面臨若干外部挑戰，包括部分客戶支付壓力加大以及原材料價格波動等因素。為應對相關風險，集團持續加強風險管理措施及內部監控程式，以降低潛在的營運及財務風險。集團將繼續專注環保工程主營業務，並在審慎評估市場環境及政策發展的基礎上，把握國家「雙碳」戰略及「美麗中國」建設所帶來的潛在機遇。集團將秉持穩健經營原則，持續提升技術能力，致力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價值，同時為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

財務回顧

回顧年內，本集團實現總收入人民幣2.426億元，較二零二四年錄得的人民幣2.515億元減少3.6%。毛利減少18.9%至人民幣2,940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20萬元)，毛利率下降至12.1%(二零二四年：14.4%)。收入及毛利減少乃由於競爭激烈所致。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780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720萬元。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79分(二零二四年：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1.76分)。

末期股息及第二期特別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董事會擬使本公司維持穩定且可持續的股息政策，並計劃每年宣派股息。根據現行股息政策，宣派股息的金額通常將不少於本集團該年度經審核綜合除稅後溢利的30%。鑒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780萬元，將宣派及派付至少人民幣230萬元作為末期股息(「擬派末期股息」)。然而，為提高成本效益，董事會已決定將擬派末期股息納入第二期特別股息(定義見下文)中作為現金股息予以派發。

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董事會宣派總額為1.98億港元的特別股息，其中包括第一期特別股息1.188億港元(1.088億港元以現金派付，並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配發14,820,842股以股代息股份) (「**第一期特別股息**」)及第二期特別股息7,920萬港元(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派付) (「**第二期特別股息**」)。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所述，倘第一期特別股息之現金支付總額低於1.188億港元(若合資格股東選擇以以股代息形式收取第一期特別股息)，則差額(即1,000萬港元) (「**額外特別股息**」)將作為現金股息於第二期特別股息中派發。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後在考慮擬派末期股息及額外特別股息後，就第二期特別股息中將以現金形式派發的股息金額詳情另行公告。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環保產品及設備的開發、製造及銷售，以及提供環保建設工程解決方案及服務。於二零二五年，環保產品及設備的銷售貢獻收入為人民幣2.426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515億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0%(二零二四年：100%)。本集團完成了7個水處理項目及4個煙氣處理項目。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頭上有2個項目，尚待完成工程總值約人民幣0.762億元(含稅)。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底完成上述手頭項目。

年內，本集團管理層的變動如下：

- 郭建南先生已由董事會主席變更為副主席；
- Zhu Duke Li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 林俊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及
- 潘嫦女士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堅持穩健經營原則，在夯實現有主營業務基礎上，審慎把握新興產業發展機遇，推動集團業務結構持續優化，提升整體經營韌性及長期發展潛力。

在主營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圍繞工業環保、水處理及相關設備與解決方案業務，深化市場拓展、強化項目執行及優化內部管理，持續提升運營效率及經營質量。在綠色製造、節能減排及產業升級持續推進的背景下，本集團將繼續發揮既有行業經驗及資源優勢，鞏固主營業務基礎，為集團未來發展提供穩定支撐。

與此同時，本集團將審慎推進業務多元化發展。隨著人工智能應用場景持續拓展，算力基礎設施及相關配套需求逐步提升，相關產業亦正由前期投入逐步向應用落地及運營能力建設延伸。本集團將結合市場環境、資源條件及風險控制要求，穩步探索與智能算力基礎設施、相關設備及運營服務有關的發展機會，並根據實際推進情況逐步完善相關業務布局。

在新消費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推進喜來鹿相關業務的場景建設、終端拓展及運營體系優化，並結合市場反饋及經營驗證，逐步完善業務模式及組織能力，推動有關業務穩步發展，逐步釋放其在集團整體業務結構中的延展性及協同價值。在相關業務推進過程中，本集團亦正探索將現有水處理技術及相關設備能力，與終端消費場景相結合，以賦能喜來鹿相關業務，並逐步拓展本集團環保技術在To C新消費場景下的應用邊界。

董事會相信，未來集團的發展，不僅來自于主營業務的持續夯實，也來自于新業務的逐步培育與有序發展。集團將繼續秉持審慎務實、長期主義及股東價值導向的發展原則，推動現有業務與新業務協同發展，不斷提升整體經營質量及長期價值創造能力。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12.465億元，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159億元減少人民幣6,940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總值為人民幣2.501億元，較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1.510億元增加人民幣9,910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應付第一期特別股息扣除償還應付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方款項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總額為人民幣9.964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649億元)，以借貸總額(包括公司債券及應付關聯公司款項)除以權益(包括所有資本及儲備)計算的權益負債比率為0.1% (二零二四年：6.4%)。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為人民幣11.784億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569億元)。

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絕大多數營業交易與負債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奉行保守的財務政策，大部分銀行存款為人民幣及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任何外幣銀行負債、外匯合同、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對沖用途之金融衍生工具。然而，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在適當時採取審慎措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對沖利率或外匯風險的任何衍生工具。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就採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承擔(二零二四年：無)。本集團就其售出之若干環保產品及設備為其客戶提供產品保修服務，保修期由安裝後計六個月至兩年不等。同時，本集團亦享有其供應商就所提供之環保產品及設備之產品保修服務。董事相信，於報告期末，保修負債實際金額並不重大。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資產抵押。

與僱員及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80名僱員。僱員之薪酬維持在一個具競爭力之水平，並參考相關人力市場及經濟情況，每年進行檢討。董事之酬金乃根據一系列因素而釐定，包括市場狀況及每位董事之具體職責。除法律規定之基本薪酬及法定福利外，本集團亦根據本身之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酌情發放花紅。本集團亦已採納僱員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1,270萬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60萬元)。回顧年內，本集團為其員工舉辦專業及職業培訓。董事相信本集團與僱員關係良好。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成立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以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中的數字已經得到本公司核數師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同意與本集團年內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核數師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並無對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審核意見

綜合財務報表已經本集團核數師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獨立核數師已於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內發表保留審核意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載於下文「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一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出具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保留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核第[•]頁至第[•]頁所載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資料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除本核數師的報告中「保留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述事項可能影響以外，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保留意見的基準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貴集團已出售Turing AI Technologies Group USA LLC(「Turing AI」)51%的股權(「出售事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日期」)完成出售事項後，貴集團不再控制Turing AI。所有有關Turing AI的賬簿及記錄(包括但不限於管理賬目、總賬、分賬賬項、憑證、銀行結單、協議及其他文件)均已轉交至買方。

誠如就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發出的核數師報告所述，本核數師於出售事項完成後無法全面查閱Turing AI的會計賬冊及記錄。因此，本核數師無法釐定有關下列各項的調整是否屬必要：(i)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所列Turing AI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出售日期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ii)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Turing AI於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iii)出售Turing AI的收益(根據Turing AI於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計算得出)。

由於該等事項可能對作為比較數據呈列的相關財務資料的可比性構成影響，本核數師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亦作出修訂。

本核數師之審核工作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本核數師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綜合財務報表審計工作的規定，本核數師獨立於貴集團。本核數師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本核數師針對綜合財務報表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有關核數師保留意見的其他資料

誠如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中「保留意見」一節所披露，本公司核數師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保留意見。本公司管理層自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悉，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修改意見(「**審核修改意見**」)僅對獨立核數師報告「保留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載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之比較資料保留意見。

除上述相關財務資料的可比性外，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本集團已出售Turing A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出售事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日期**」)完成出售事項後，本集團不再控制Turing AI。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Turing AI的收益約人民幣2,906,000元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誠如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所闡述，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無法釐定有關下列各項的調整是否屬必要：(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所列Turing AI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出售日期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ii)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Turing AI於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及(iii)出售Turing AI的收益(根據Turing AI於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計算得出)。

由於該等事項可能對作為比較數據呈列的相關財務資料的可比性構成影響，天健德揚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亦作出修訂。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於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編製。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除守則條文第C.5.1條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每年舉行至少四次常規董事會會議

守則條文第C.5.1條訂明，每年應舉行至少四次常規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度一次，且大多數董事須積極參與(無論親身或通過電子通訊方式)。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舉行會議，且大多數董事積極參與(無論親身或通過電子通訊方式)。本公司不公佈其季度業績，故不認為舉行季度會議為必要。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此全年業績公告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paep.com.cn)刊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俊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俊先生
郭建南先生
潘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學政先生
高宏斌先生
梁樹新先生

非執行董事：

宋曉娟女士